

关于 2022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 模特表演赛项 比赛（报到）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：

2022 年 7 月 30 日-8 月 1 日在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举行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到时间

7 月 30 日（周六）全天

二、报到地点

哈尔滨香坊永泰喜来登酒店（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香福路 63 号），承办校负责接送站，请按附件要求按时发送回执。报到时必须出示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学校盖章的本人签字承诺书（附件 2）、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的“防疫健康信息码”或“龙江健康码”。

三、比赛时间安排

日期	时间	工作内容	参加人员	地点	联系人电话	备注
7 月 30 日	24:00 之前	选手报到	各参赛队	哈尔滨香坊永泰喜来登酒店	石龙 15104532862 刘清 18845765823	
7 月 31 日	8:00—8:30	选手完成两次加密并产生参赛顺序号	全体选手 两名加密 裁判	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工业中心	沈彬彬 15946009909	
	8:30—9:30	领队会议	巡视员、专家组、裁判员、仲裁员、监督员、监督	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工业中心（二楼大会议室）	沈彬彬 15946009909	

			员、联络员、赛点负责人、各领队、指导老师			
	8:30—10:00	选手量体 (只佩戴号码牌)	全体选手 两名现场 裁判	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工业中心(汽车学院)	沈彬彬 15946009909	
	10:00-11:00	选手着泳装 参加裁判面试(素颜、佩戴号码牌)	全体选手	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工业中心大师工作室	李南 18724631113	
	13:00—14:00	专业知识综合素养考核 (只佩戴号码牌)	全体选手 两名现场 裁判	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工业中心(汽车学院)	杨清 18745676199 陈锐 13936595590	
	19:00-20:00	生活服装销售直播比赛	全体选手	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工业中心(汽车学院)	李南 18724631113	
	20:00—24:00	各环节现场 排练,带齐 所有比赛用品(只佩戴 号码牌)	全体选手	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工业中心T台	李南 18724631113	
8月1日	08:00—09:00	选手化妆	全体选手、 化妆师	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工业中心T台	李南 18724631113	
	09:00—10:00	开赛式(以组委会时间为 准,各参赛队 统一着装)	全体选手、 各领队、指 导老师,各 参赛队	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工业中心T台	李南 18724631113	
	14:00-15:00	泳装展示比赛	全体选手、 各领队、指 导老师,各 参赛组	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工业中心T台	李南 18724631113	
	15:30—17:00	礼服展示比赛	全体选手、 各领队、指	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工业中	李南 18724631113	

			导老师,各 参赛组	心 T 台		
	19: 30-21: 00	闭幕式暨颁奖 典礼(选手穿 礼服、佩戴号 码牌)	全体选手、 各领队、指 导老师,各 参赛组	哈尔滨职业技 术学院工业中 心 T 台	李南 18724631113	

注：具体时间安排以参赛时发放的《竞赛指南》为准。

四、食宿及交通安排

食宿及接送站具体安排将在本赛项微信群公布，请指导老师加入微信群，以便及时接收通知。

微信群二维码：



如添加不成功，请联系石龙老师，电话 15104532682。

(一) 食宿安排

比赛期间，领队、指导教师、参赛选手的食宿由承办校统一安排，费用由各参赛队自理。根据黑龙江省疫情防控要求，所有参赛相关人员实行闭环管理，须入住指定酒店，不得自行安排住宿。7月30日-8月1日比赛期间在赛场为参赛选手及指导教师提供午餐、晚餐。参赛选手和指导老师中如有民族特殊饮食要求，请务必在回执中注明。

报到宾馆：哈尔滨香坊永泰喜来登酒店

地址：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香福路 63 号

酒店联系人：裴婧竹 13199512381

学校联系人：石 龙 15104532862

刘 清 18845765823

（二）交通安排

按照大赛疫情防控要求，参赛队伍从火车站、机场到学校必须乘坐接送站车辆，不得自行乘坐其他交通工具。承办学校安排接送站服务，请参赛队详细填写报到回执，承办校将根据回执信息安排接送站。

竞赛期间，宾馆至赛场的往返交通，由承办校统一安排，统一行动。若因此造成不能按时、按规定进入赛场比赛的，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。

五、比赛内容

详见《2022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“模特表演”赛项规程》。

六、组队与报名

组队依据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《ZZ-2022040 模特表演赛项规程》要求，报名方式与程序请按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委会统一安排，进行网上报名。

七、赛事观摩

赛场内设定观摩区域，向大赛健康管理人员开放（佩戴相应证件方可进入观摩区）。为保证大赛顺利进行，在观摩时请遵循相关规则。

八、大赛人员健康管理

为加强疫情防控，所有参赛人员、专家、裁判员、监督员、仲裁员、技术支持人员及与会领导、工作人员、列席人员、志愿者、观摩人员、住地服务人员和司乘人员等均纳入大赛人员健康管理。

所有大赛相关人员须持当地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参加比赛或其他相关活动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承诺书（附件 2）和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的“防疫健康信息码”或龙江健康码在接站时由接站工作人员进行核验。赛事开展期间，统一安排大赛相关人员进行每日 1 次核酸检测。对经健康筛查和核酸检测合格的人员进行全封闭管理，在住地、赛场、交通各环节全部实行闭环管理，不与赛外人员接触交流。未经筛查和检测的人员不得进入比赛区域。闭环内的人员如需离开闭环区域，需经赛项执委会批准，能否返回赛场，应经赛项执委会和当地疫情防控专业人员进行评估后确定。

参赛人员应做好个人防护，途中和密闭公共场所应科学合理佩戴口罩并随身携带备用口罩。

承办学校和参赛人员所在单位报到前 14 天组织开展相关健康排查（流行病学史筛查）。存在以下情形的人员，不得参赛：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；近 14 天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未痊愈的，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；14 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和接触史的；居住社区 21 天内发生疫情的。14 天内有境外旅居史的人员执行入境人员疫情防控政策。

所有大赛人员在住宿登记、集体乘车、进入赛场和会场前均要核验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的“防疫健康信息码”或龙江通健康码，健康码显示黄码、红码人员不得入内，并立即向当地疫情防控部门报告。

做好大赛人员健康登记，严格落实赛场实名签到，以便必要时开展追踪监测。

九、其他注意事项

1. 参赛选手报到、检录时须携带身份证、学生证、参赛保险凭证，以便核实参赛资格。

2. 请各参赛队务必于2022年07月20日12点前发送参赛回执表（详见附件）至491983788@qq.com。请各省代表队严格控制随行人员数量，逾期或未按要求发送回执的人员，我们将无法保证正常接待服务和参加各类活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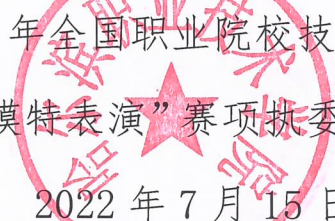
3. 参赛选手自备黑短裤、白鞋。

请关注“2022年模特表演赛项国赛工作群”微信群，及时获取大赛相关信息。

附件：1. 2022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模特表演赛项比赛参赛回执

2. 2022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模特表演赛项（中职组）参赛师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

2022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
中职组“模特表演”赛项执委会（代章）
2022年7月15日



2022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模特表演赛项比赛参赛回执

省份	XX	院校(全称)				*****				是否清真												
		姓名	性别	民族	职务	联系电话	选手 身高 cm 体重 kg	工装尺码	来哈车次(航班)		SU3393	离哈车次(航班)	G89	以省为单位填写数量								
类别	姓	名	别	族	务	话	手	码	来哈车次(航班)	到站时间	日期	具体 时间	到站 车站(机场)	离哈车次(航班)	返程时间	日期	具体 时间	返程 车站(机场)	大床	标间		
省领队	陈*		女	汉	教育厅职教处处长	000000000			7 月 XX 日	14:30	XX 日	14:30	哈尔滨太平机场	8 月 XX 日	10:00	8 月 XX 日	10:00	成都东	3	1	否	
指导教师																						
指导教师																						
参赛选手	选手一						XXX/XX	L														
	选手二																					
备注																						

注：请各参赛院校务必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 12 点前，将回执传到此邮箱：491983788@qq.com

2022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

模特表演赛项（中职组）

参赛师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

（报到时务必携带，填写完整并主动交予接站人员）

本人（姓名：_____ 性别：_____ 身份证号：_____ 手机号码：_____）

是参加 2022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“模特表演”赛项的参赛选手/指导教师/裁判，我已阅读并了解大赛疫情防控各项要求和措施，并且在赛前 14 天内按要求开展相关健康排查。经本人认真考虑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

- 一、本人体温记录表中所记录的赛前 14 天内的体温均属实。
- 二、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比赛期间各项防疫安全要求。
- 三、本人大赛期间自行做好防护工作，提前抵达承办校，自觉配合体温测量。
- 四、本人接受并如实回答以下流行病学调查，保证所填报内容真实准确。
- 五、填写是否存在下述情况

1. 本人赛前 14 天内，是否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腹泻等症状；

是 否

2. 本人是否属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；

是 否

3. 本人近 14 天是否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未痊愈的，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；是 否

4. 本人 14 天内是否有国内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和接触史；是 否

5. 本人居住社区 21 天内是否发生疫情。是 否

6. 本人 14 天内是否有境外旅居史。是 否

7. 体温记录表：

日期	体温	日期	体温	日期	体温	日期	体温
07 月 16 日		07 月 20 日		07 月 24 日		07 月 28 日	
07 月 17 日		07 月 21 日		07 月 25 日		07 月 29 日	
07 月 18 日		07 月 22 日		07 月 26 日			
07 月 19 日		07 月 23 日		07 月 27 日			

如有虚假或不实承诺、隐瞒病史、隐瞒旅居史和接触史、自行服药隐瞒症状、瞒报漏报健康情况、逃避防疫措施，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本人签字：

所属学校盖章

承诺日期：2022 年 月 日